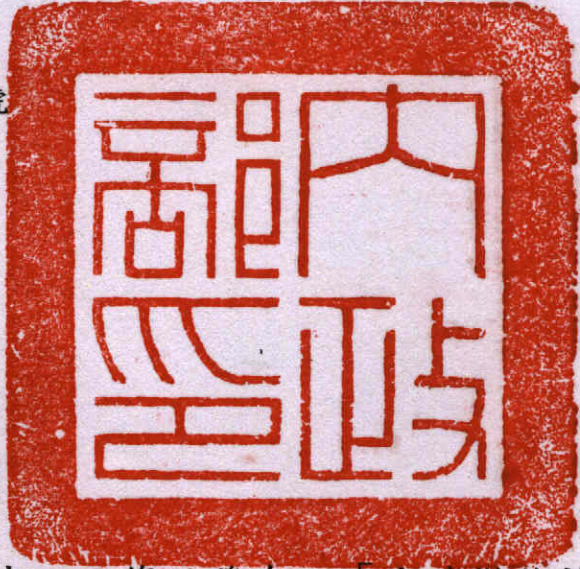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 10413006727 號



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十一月十四日修正發布之「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」，定自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三月一日施行。

部長陳威仁

裝

訂

線